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30Z0032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8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30Z0032 号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世科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博世科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博世科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博世科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博世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

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世科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博世科容诚专字[2025]230Z0032号专项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沈童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方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钱艳苹

2025年1月20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有关规定，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300,000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106,603.7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0,893,396.2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1 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7594 号”《验证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42,114.99 万元（含息）。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注 1]	422,200,0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注 2]	140,256,700.00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195,873,804.90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3]	1,853,000.00
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4]	85,019,429.42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256,538.08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6,396.24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422,200,000.00 元，包含应支付的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1,853,000.00 元，加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6,396.2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20,893,396.24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

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金额为 14,025.67 万元,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18117603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

注 4: 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募投项目之一“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2024 年 6 月 28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中 8,501.94 万元节余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完成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账户存续情况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	800108704200032	-	已注销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200004487800075	-	已注销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200004487800066	-	已注销
合计	—	-	—

(二) 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1.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9,999,997.4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3,377,929.5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331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次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56,402.73 万元(含息)。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注 1]	564,620,801.35
减: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注 2]	260,158,500.00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214,805,125.69

项 目	金 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63,429,162.55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3]	2,240,195.93
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4]	25,634,522.32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649,381.03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97,324.1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564,620,801.35 元，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2,240,195.93 元，加上本次公开增发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97,324.1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3,377,929.53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的金额分别为 24,117.32 万元、1,898.53 万元，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20]33331 号”《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登记费等。

注 4：经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 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2024 年 5 月 24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中 2,563.45 万元节余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账户存续状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552070100100089089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区科技支行	623678762124	-	已注销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000005895700011	-	已注销
合计	——	-	——

（三）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988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9,155,880 股，每股发行价为 7.63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为 756,559,364.4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456,676.3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750,102,688.02 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21]4061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75,010.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注 1]	751,559,364.4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注 2]	594,306,168.66
置换预先已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 ^[注 2]	282,944.43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155,796,519.35
补充流动资金	135,832.40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3]	1,173,731.96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35,832.4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0.00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751,559,364.40 元，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456,676.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50,102,688.02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借款”的金额为 59,430.62 万元，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28.29 万元，合计 59,458.91 万元，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21]40617 号”《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登记费等。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账户存续状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北湖路支行	8113001014200200581	-	已注销
合计	——	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本报告附件 1-3：

附件 1：《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3:《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南宁内河治理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中的 15,000.00 万元变更用途,其中 10,400.00 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4,600.00 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上述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和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之一“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2024 年 6 月 28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中 8,501.94 万元节余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完成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2)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为进一步开拓长三角区域市场,推动公司在环保绿色装备制造产业的重要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经营效率,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同意公司将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中的“MCO 净化槽 模块智能化生产线 1 条及部分配套生产设施”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本次划转后,该项目相应增加实施主体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和实施地点安徽省宁国市。

2、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

(1) 调整部分项目实施内容

A、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对“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的部分实施内容进

行调整，暂缓建设该项目的蚀刻液处理车间，本次调整不涉及项目总投资的变化，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对“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的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对项目部分设施、设备进行技改，将原物化处理车间改建为资源化利用车间，并增加 2 万吨/年的电解铝大修渣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并相应调整项目总投资及项目效益，募集资金投资额 29,000.00 万元不变。

B、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对“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不再建设环保高精装备生产制造车间，同时增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生产制造车间的投入，并相应调整项目总投资及项目效益，募集资金投资额 21,000.00 万元不变。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节余募集资金 2,562.09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差异内容及原因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附件 1：《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26,000.00 万元的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将 1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将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11 月 8 日，公司将 2,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将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8,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将 8,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8,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3 年 7 月 29 日，公司将 8,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不超过 8,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将 8,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之一“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5。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项目系用于公司整体运营，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1、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受地方招商引资放缓、其他行业协同处置等外部因素影响，区内危废处置单价较项目完成可研时下降较多；其次，由于该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期和客户开发期，生产处置负荷较低，物料收储量较少，整体处理量不达预期，收入尚无法覆盖固定资产折旧及利息等固定成本，导致本项目本报告期未能达到预计效益。为有效盘活项目资产，科清环境对本项目部分设施、设备进行技改，将原物化处理车间改建为资源化利用车间，并增加 2 万吨/年的电解铝大修渣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本次调整有利于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收储高附加值类别废弃物、严控费用支出等方式促进效益达成。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项目因受项目调规、长沙市电力管控等外部因素影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滞后，直至 2022 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3 年初正式投产。报告期内，受环保市场需求预期减弱，地方政府支付能力下降，以及外部竞争加剧等各方因素影响，项目整体营收、效益均未达预期。为尽快提高项目产值和效益，一方面，湖南博世科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及多元化发展，依托母公司科技研发实力、平台和长沙地区先进的生产制造能力，加快节能环保相关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和自制装备的推广应用，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其次，进一步拓展综合咨询服务业，在咨询、设计、检测、运维服务等方面做大做优，巩固行业优势；第三，充分发挥园区环保产业集群优势，提升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能力，做好产业孵化工作，促成效益达成。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附件：

- 1、《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0年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附件 1: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2,089.3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2,114.99（含利息）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5,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 年：14,025.67			2019 年：19,587.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5.64%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8,501.9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注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42,089.34	27,089.34	18,611.67	42,089.34	27,089.34	18,611.67	-8,477.67[注 2]	2021 年 1 月
2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	10,400.00	10,401.38	-	10,400.00	10,401.38	1.38	2021 年 12 月
3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	4,600.00	4,600.00	-	4,600.00	4,600.00	-	2019 年 6 月
4	—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	8,501.94	-	-	8,501.94	8,501.94[注 3]	—
合计			42,089.34	42,089.34	42,114.99	42,089.34	42,089.34	42,114.99	25.65	—

注 1：“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得到了相关银行的大力支持，现有贷款额度基本可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和公司需要，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其中 10,400.00 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

生产项目”，4,600.00 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注 2：“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27,089.34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8,611.67 万元，实际投入与计划投入的差异金额为-8,477.67 万元，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项目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质押获得金融机构 6.75 亿元的项目贷款额度，结合前期募集资金投入，已基本可以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要。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1 月进入商业运营，且实施机构基本能按合同约定节点支付政府付费，能够满足项目公司日常经营，因此产生节余募集资金。

注 3：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上述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2024 年 6 月 28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中 8,501.94 万元节余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完成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附件 2:

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337.7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6,402.73 万元 (含息)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 41,144.87				2021 年: 10,756.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 年: 1,892.10				2023 年: 45.92			
			2024 年 1-9 月: 2,563.4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29,000.00	29,000.00	29,008.63	29,000.00	29,000.00	29,008.63	8.63	2021 年 9 月
2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21,000.00	21,000.00	18,487.73	21,000.00	21,000.00	18,487.73	-2,512.27[注 1]	2022 年 12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337.79	6,337.79	6,342.92	6,337.79	6,337.79	6,342.92	5.13	—
4	—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	2,563.45	-	-	2,563.45	2,563.45[注 2]	—
合计			56,337.79	56,337.79	56,402.73	56,337.79	56,337.79	56,402.73	64.94	—

注 1: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21,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8,487.73 万元,实际投入与计划投入的差异金额为-2,512.27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

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控制预算及成本，降低了该项目的整体投入金额，产生节余募集资金。

注 2：经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2024 年 5 月 24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中 2,563.45 万元节余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附件 3: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75,010.2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5,010.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75,010.27				2022 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偿还银行借款	偿还银行借款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	—
合计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75,010.27	-	—

附件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一、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不适用	[注 1]	-970.49	-519.42	25.09	342.56	-1,122.26	否[注 1]
2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98.92%	6,457.74	4,232.49	3,642.42	4,499.39	8,207.26	20,581.56	是[注 2]
3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不适用	361.45	118.26	135.45	172.73	244.25	670.69	是[注 3]
二、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									
1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29.54%	5,661.00	-553.95	-2,215.59	-2,734.75	-2,295.39	-7,799.68	否[注 4]
2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51.36%	4,642.17	-	-	1,140.50	-214.46	926.04	否[注 5]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	偿还银行借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税前内部收益率为 5.00%，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4.72%。“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进入商业运营，因截至目前本项目尚未完成竣工决算及审计，项目公司南宁博湾公司根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协议》的相关结算条款，对于年可用性服务费暂按合同约定付费金额 80%确认收入，运营维护服务费按实际发生运营成本确认收入，导致本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待项目竣工决算及审计完成后政府方将重新调整付费金额，公司已通过政府方组织的运营期定期考核，预计项目未来能够达到预期效

益。

注 2：“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自 2021 年 12 月正式投产。受政府客户需求预期减弱，地方政府支付能力及意愿下降，以及环保行业竞争加剧等外部因素影响，同时公司持续调整、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降低工程类订单比例，因此市政类环保设备订单量减少，工业类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及实施周期影响较大，因此本项目在 2022 年度实现的效益未达预期。之后，公司持续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重心聚焦设备销售类项目和优质的工程类项目，进一步扩大了海外工业环境治理和清洁生产市场占有率，本项目投产后累计实现的效益已达到预计效益。

注 3：“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承诺年均折旧摊销前效益为 361.45 万元/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9 月，该项目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118.26 万元、135.45 万元、177.73 万元、244.25 万元，实际实现的折旧摊销前效益分别为 458.75 万元、436.46 万元、524.96 万元、508.26 万元。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注 4：“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受地方招商引资调整、其他行业协同处置等外部因素影响，区内危废处置单价较项目完成可研时下降较多；其次，由于该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期和客户开发期，生产处置负荷较低，物料收储量较少，整体处理量不达预期，收入尚无法覆盖固定资产折旧及利息等固定成本，导致本项目本报告期未能达到预计效益。为有效盘活项目资产，科清环境对本项目部分设施、设备进行技改，将原物化处理车间改建为资源化利用车间，并增加 2 万吨/年的电解铝大修渣资源化利用设备配套，本次调整有利于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收储高附加值类别废弃物、严控费用支出等方式促进效益达成。

注 5：“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受项目调规、长沙市电力管控等外部因素影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滞后，直至 2022 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3 年初正式投产。报告期内，受环保市场需求预期减弱以及外部竞争加剧等各方因素影响，项目整体营收、效益均未达预期。为尽快提高项目产值和效益，一方面，湖南博世科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及多元化发展，依托母公司科技研发实力、平台和长沙地区先进的生产制造能力，加快节能环保相关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和自制装备的推广应用，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其次，进一步拓展综合咨询服务业，在咨询、设计、检测、运维服务等方面做大做优，巩固行业优势；第三，充分发挥园区环保产业集群优势，提升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能力，做好产业孵化工作，促成效益达成。

注 6：2021-2022 年度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